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2-045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36 层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李从文先生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1 人,代表股份 254,825,9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696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229,334,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7249%。

2.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代表股份 229,334,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7249%;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1 人,代表股份 25,491,3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713%。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05,3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9%;反对 20,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聂勇及深圳市泽广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229,449,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765,3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2%;反对 20,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1%;弃权 4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485,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909%;反对 2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10%;弃权 4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281%。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事项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事项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事项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05,3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9%;反对 20,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25,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190%;反对 2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18.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 117,35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5%;反对 20,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25,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190%;反对 2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117,358,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25%;反对 20,6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25,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190%;反对 2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 117,3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52%;反对 40,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0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93%;反对 4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05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06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07 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08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8.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54,825,1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7%;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修订稿)》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修订稿)》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7,33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52%;反对 40,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0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93%;反对 40,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7,378,7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3%;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54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4%;反对 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各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 6 名。

27.1 选举潘肇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49,20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69,1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560%。

27.2 选举卢国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49,20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69,1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560%。

27.3 选举杨昊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48,90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68,8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475%。

27.4 选举胡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49,20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69,1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560%。

27.5 选举李从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49,20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69,1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560%。

27.6 选举吴仲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48,9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2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68,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5478%。

2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各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应选独立董事 3 名。

28.1 选举王雍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08,90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7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28,8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4194%。

28.2 选举李宪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08,90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7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28,8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4194%。

28.3 选举魏其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08,9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7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28,8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4197%。

2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各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应选监事 2 名。

29.1 选举许润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09,00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7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28,9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4222%。

29.2 选举何丽菊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 254,308,90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7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3,028,80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4194%。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2-047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非职工代表监事许润丽、何丽菊,与职工代表监事司世铎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的监事 3 人,会议由与会监事共同推举的许润丽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许润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件:

监事会主席简历

许润丽: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金融学专业本科。1995 年至 2004 年任佛山市商业银行支行主管会计、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05 年至 2012 年任佛山市商业银行清算组职员,2007 年至 2013 年期间在佛山市国资委工作交流;2012 年至 2017 年任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部长助理;2017 年至 2020 年任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部长;2020 年至 2021 年任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2021 年起任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

许润丽女士在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任审计部部长,许润丽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许润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许润丽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许润丽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职工监事简历

司世铎:197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土木工程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03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武汉长江绿容景观工程公司;2007 年至 2017 年,就职于恒大地产集团湖北公司预决算部;2017 年 12 月起历任本公司成本合约部副总监、总监职务,现任公司总裁助理兼成本合约部总监。

司世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司世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司世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司世铎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程玉姣: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学学士。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一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程玉姣女士于 2015 年 11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程玉姣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无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的情况。程玉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程玉姣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程玉姣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罩袁邦: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北京理工大学本科学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在公司从事证券事务管理工作,;2020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罩袁邦先生于 2017 年 11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罩袁邦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罩袁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罩袁邦先生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罩袁邦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2-046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由潘肇英、卢国彬、杨昊龙、胡刚、李从文、吴仲起六位非独立董事与王雍君、李宪铎、魏其芳三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其中非独立董事胡刚先生及董事独立董事王雍君先生、李宪铎先生、魏其芳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出席。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9 人,会议由现场推举的董事潘肇英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

1.选举潘肇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选举吴仲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如下:

1.选举董事潘肇英先生、独立董事李宪铎先生、独立董事王雍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潘肇英先生。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